

“你可能认识的人”列表正在“出卖”你的日常 App 怎么知道我们认识?

事件简述

在北京工作的刘女士近日经历了一件至今让她感到不解的事。

“某天一位朋友突然问我大阪之行准备得怎么样了,我当时感到很诧异,这个出行计划我没有跟其他人讲过,他是如何知道的?”在刘女士追问之下,这位朋友才讲出实情,原来是刘女士在某种草平台收藏的攻略“出卖”了她。那刘女士用个人账号收藏的攻略,又是如何被发现的呢?

“有一天他收到平台一条‘可能认识的人’的推送,推送的就是我的账号。他出于好奇就点开看了,结果多条内容证明就是我,然后收藏夹里包括旅游攻略在内的内容都曝光了。”不过,令刘女士不解的是,“自己平时与这位朋友在网上交流并不多,也没有留存手机号,为什么App会计算出他认识我?而且如此精准?”

记者注意到,在社交平台上,不少人都和刘女士有相似的经历。有网友呼吁,“请各大App不要再给我推荐可能认识的人了,是的,我认识他们,那你猜猜看,为什么认识,但是我们却不是好友?”

(来源:中新经纬)



网友评论

@洪少乾:这个星期抖音给我推荐了两个我可能认识的人,分别是两位同学的前妻。你们真棒!

@小王:比如,老公的前女友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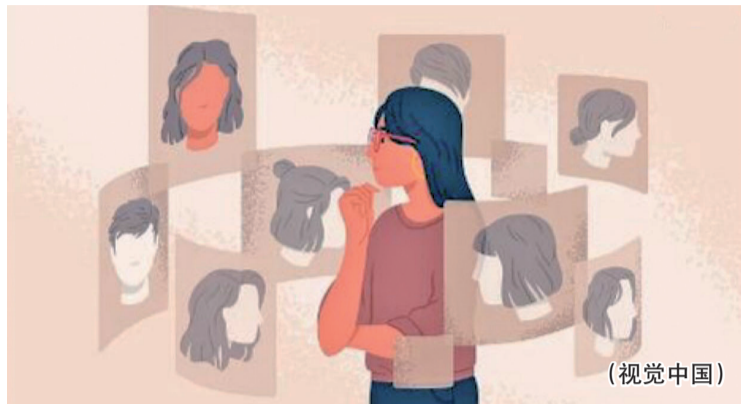
@梁虫虫_:哈哈,你全家才认识!

@Lae:这功能,就像一天到晚到处去打探别人家隐私的邻居大妈。

@玲子:太真实了,我也是这么想的,“你可能认识的人”好烦哦。

@~:抖音突然出现了好多不熟悉的亲戚,已经准备新开一个抖音。

@气泡水:只想在网络世界自



(视觉中国)

嗨,朋友圈相遇还不够吗?

@遥:个人隐私泄露太严重了。

@sonnig:正常情况下不会授权任何App获取通讯录权限!

@禾勺人水:“请授权本软件

获取通讯录,取消后本软件将无法正常运行”。

@紫罗兰雨:从我发现短视频软件会根据大数据计算精准推荐喜欢的视频,我就知道这类软件已经没有底线了。

小编说两句

众里寻他千百度,蓦然回首,那人却在“推荐列表”处。我们这个时代,互联网似乎越来越聪明,越来越懂你了,可是很多人却越来越讨厌这样的智能推荐了。因为大数据看似了解你,其实根本不懂你,背后也隐藏了很多科技带给我们的困扰。

大数据的智能性,更时常让我们觉得活在一个透明的世界。即便关闭“允许将我推荐给可能认识的人”,甚至注销以后,都还在继续“了解”你。网络经营者已然收集用户信息,并可对用户精准画像的能力,严重挑战了用户隐私权,令人细思极恐。

什么时候App开发者做到了合法、正当、必要以及诚信,那才是真正的尊重用户。

一个人点杯奶茶都不行? 外卖“单点不送”可举报

事件简述

近日,广东消委会发布通报称,外卖商家起送价过高、设置“单点不送”等,涉嫌诱导超量点餐,可举报。

8月17日,广东省消委会发布通报称,通过对餐饮外卖平台和商家的调查发现,仍有87个商家存在起送价过高等涉嫌诱导超量点餐问题。广东省消委会明确,外卖商家起送价过高、设置“单点不送”等现象,涉嫌诱导超量点餐。对此,广东省消委会提醒消费者:若发现餐饮外卖平台或外卖商家,存在浪费食品的违法行为,应积极进行监督举报

此外,在其他地区,有商家因设置外卖20元起送,被责令整改。

(来源:央视网)



网友评论

@小镇微光:很多奶茶店都是20元起送,但大部分奶茶都是十几元一杯,一般需要和别人凑单点两杯才可以。

@月亮弯弯:吃早餐的时候,起送费要三十多,我一个人吃包子油条怎么吃得这么多,只能无奈换店,但是很难找到起送费低的。

@aden:早就该整治了,多点了吃不了直接浪费掉了,这和我们提倡的“光盘行动”背道而驰,再一个就是涉嫌强制消费的问题。

@欧阳墨_:这可能会导致商家普遍设置单价过高。

@大气阳光:超出预期的话,宁愿不喝也不会多点。

@思佳:作为商家也没办法。

@林小六六六六六:平台抽成太狠,20块商家只有十一二块左右,该收拾的是平台。



小编说两句

商家基于成本考量,设置了“单点不送”这个消费门槛。但这个设定的起送额度,对于某些小额商品来说,看起来不够合理。顾客只有两种选择,要么“超必要”点餐;要么被拒绝服务。造成浪费的同时,也侵害了消费者权利。面对这种情况,相关部门的行动是及时且必要的。而呵护“一个人点外卖”的权利的同时,当然也不能让餐饮企业和外卖平台“赔本赚吆喝”,如何优化机制更为重要。这也需要社会共同努力。

演唱会完整版被录拍挂网 法律专业人士称涉嫌侵权

事件简述

8月21日晚,李宗盛2023“有歌之年”巡回演唱会上海站最后一场在梅赛德斯-奔驰文化中心举行。观众发现,在其8月17日的上海首场演唱会后,长达2小时47分的演唱会完整版视频已经出现在网上。评论区里,还有人整理了演唱会曲目及每首歌曲的时间节点。李宗盛并非最近被全程摄制并发布到网上的唯一歌手。这样的行为是否涉嫌违法?一些up主和观众认为,歌迷拍摄演唱会视频不为牟利重在分享与收藏,且拍摄行为并不会影响演唱会主办方的收益。不过,法律专业人士指出,根据《著作权法》规定,这样的行为已涉嫌侵权。

(来源:北京商报)



网友评论

@聪聪:只能说网上的盗播质量都很差,看了以后更想去现场看了。

@叁X(三).S:演唱会重要的就是现场氛围,视频根本代替不了,哪怕官方出版的也只是机位多一些收音效果更好一点,普通粉丝拍的确是纪念记录意义更大。而且一般长三脚架都不让带的,能全程云台或者短三脚架拍摄下来也不容易。

@R徐:每个明星演唱会结束基本都能在网上看到完整版,所以禁止拍摄势在必行!看个演唱会前面全是举着的手机,这是来看演唱会的吗?!

@话匣子:希望大家的版权意识能再强一点。



小编说两句

如今,观看电影时观众的屏摄行为被越来越多的人抵制,那么拍摄演唱会全程的行为呢?在一些粉丝看来,在现场拍摄、公布演唱会视频,是为喜欢的明星助力传播,也是一种情不自禁的行为,何过之有?但翻看《著作权法》,其中明确规定录拍上网行为,或也构成对表演者肖像权的侵犯。“演唱会全程被录拍挂网”,看似只是火爆演唱会中一个不愉快的“小插曲”,但从版权意识上来说,知识产权的保护恰恰要从点滴抓起。即便是粉丝出于爱,也不能随意逾越权利的境界。